

开封市龙亭区应急管理局文件

龙应急〔2024〕2号

签发人：孙志刚

关于实施《开封市龙亭区应急管理局2024年度 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的请示

开封市龙亭区人民政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规定，按照《中共龙亭区委办公室 龙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开封市龙亭区应急管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龙办〔2019〕35号）和《中共开封市龙亭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 关于印发<开封市龙亭区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职能配置、内核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龙编〔2023〕20号）精神，依据职能划分，结合我局2024年工作安排，编制2024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

现予呈报，请审定批复。

开封市龙亭区应急管理局

2024年1月25日



(联系人：徐付锁 联系电话：0371-22717826)

开封市龙亭区应急管理局

2024 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

为依法履行安全生产监管职责，提高安全生产监管执法效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河南省安全生产条例》、《应急管理行政执法人员依法履职管理规定》（应急管理部令第9号）等规定，按照《安全生产年度监督检查计划编制办法》（安监总政法〔2017〕150号）要求，结合区安全生产工作实际，编制《开封市龙亭区应急管理局 2024 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全面落实省、市、区党委政府的工作要求，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树牢安全发展理念。依法查处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推动企业健全落实主体责任，减少一般事故、有效防范较大事故、杜绝重特大事故，以高质量监管执法推动企业依法安全生产，确保全区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

二、主要任务

（一）严格抓好年度执法检查。按照分级分类、属地监管要求，区应急管理局负责辖区内工矿商贸（冶金、机械、烟草、有色、轻工、商贸、建材、纺织）行业、危险化学品行业的执法检

查，对辖区内安全风险等级较高企业进行重点执法检查。对各县、办应急管理执法工作进行指导。一般检查单位实施“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年度内实现对纳入计划的生产经营单位监督检查率100%，发现的安全生产违法行为依法查处率100%，对责令限期整改的安全生产隐患问题整改复查率达到100%。

（二）深入开展专项督导检查。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和市应急管理局工作部署，聚焦“两会”、春节、国庆节等重要时段，突出企业主体责任落实不力、主要负责人履职不到位、违规电气焊作业、双重预防机制不健全，以及重大事故隐患等重点事项，组织开展“一件事”督导检查，对企业开展全链条穿透式监管执法，依法查处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爲，推进“一案双罚”和行刑衔接，推动企业落实落细安全生产措施，提高安全生产管理水平。

（三）切实加强执法组织协调。落实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改革要求，强化区级统筹协调职能，着眼全区执法工作“一盘棋”，推动严格执法、明查暗访，加强区乡（办）二级联动、部门联合，聚焦重点地区、重点行业领域、重大事故隐患，依法惩治企业违法行为，涉嫌犯罪的，及时移送公安机关处理，有效克服执法检查“宽、松、软”。

（四）积极开展执法工作指导。落实固本强基要求，常态化开展执法指导工作，推动乡、办做好执法计划编制、执法队伍建设和执法规范化建设工作，培训执法检查人员、指导重大复杂案件办理、总结推广先进经验等，并针对执法力量薄弱的地区，采

取示范式执法，推动提升监管执法水平。

(五)不断改进执法检查方式。着眼提升执法质量，采取“评估式、诊断式、穿透式、回访式、巡查式”执法检查，推动企业落实主体责任，做到问题隐患真查真改见实效。评估式：全面评估被检查企业安全生产状况，督促企业举一反三梳理问题与不足，制定改进措施，补短板强弱项，从整体上提升安全生产水平；诊断式：对照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清单，对被检查企业进行精准“把脉会诊”，为企业答疑解惑，指导企业精准排查整治隐患，提升安全生产管理水平；穿透式：选取典型违法行为，利用现场监控等技术手段，对当事人从教育培训、安全职责、作业交办、安全交底等进行全过程回溯检查和通报问责；回访式：结合上级督导考核反馈和行政复查，深挖问题隐患产生根源，对检查过的企业进行“回头看”，查看问题隐患整改落实情况，对未按规定期限完成整改，且同一类问题重复出现的，严格依法作出处理，确保问题隐患整改闭环；巡查式：结合督导检查等活动，抽调执法骨干组成执法检查小分队，采取“四不两直”、明查暗访等形式，开展巡查式执法检查，对检查发现问题依法依规处理。

三、检查安排

开封市龙亭区应急管理局 2024 年度计划监督检查 30 家企业。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 9 家，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 21 家。

(一)重点监督检查。重点检查对象为“两重点一重大”危

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金属冶炼、涉爆粉尘等安全风险等级较高的生产经营单位；近三年发生过造成人员死亡生产安全事故、纳入安全生产失信行为联合惩戒对象、存在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以及试生产或者复工复产的生产经营单位等。

（二）“双随机”检查。一般生产经营单位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按照所属行业领域、生产经营规模、安全管理状况、安全风险等级等因素，建立健全“一单两库”。制定年度“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方案，随机抽取被检查对象和监督检查人员，检查后及时向社会公开检查结果。

（三）专项整治行动。按照省应急管理厅、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工作部署，结合全区安全工作实际，对重点时段、重点领域开展专项整治行动。区乡（办）村（社区）三级联动，采用联合执法等方式，依法查处企业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及时消除安全生产事故隐患。对安全生产条件较差，且属于重点生产经营单位的，在当年适当增加检查频次；属于一般生产经营单位的，必要时纳入重点生产经营单位管理。

四、行政执法人员情况和执法工作日测算

（一）行政执法人员情况

根据《中共龙亭区委办公室 龙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开封市龙亭区应急管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龙办〔2019〕35号）和《中共开封市龙亭区委机构编

制委员会 关于印发<开封市龙亭区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职能配置、内核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龙编〔2023〕20号）等文件内容，我局机关共有行政编制5名，实有3人，负有安全生产监管相关职责的事业单位1个，事业编制12名，实有9人。

目前，全局从事安全生产监管相关职责的执法人员6人（其中局领导2人，副队长1人），占在册安全生产监管执法人员的54%；非专门安全生产监管执法人员5名，实际纳入年度执法人员为0名，占在册人数的46%。

（二）执法工作日测算

经测算，总法定工作日1506个，其中全年监督检查工作日390个、其他执法工作日585个、非执法工作日531个。

1.总法定工作日。2024年全年366天，104个公休日，11个国家法定节假日。国家法定工作日=（全年天数-公休日-国家法定节假日）=366-104-11=251个工作日。

总法定工作日=国家法定工作日（251天）×执法人员数量（6人）=1506个工作日。

2.其他执法工作日。其他执法工作日包括开展安全生产综合监管；实施行政许可；组织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和处理；调查核实安全生产投诉举报；参加有关部门联合执法；办理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登记、备案；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办理行政

复议、行政应诉；完成上级安排的执法工作任务预计所占用的工作日等。

参照前3个年度的统计平均数，结合执法工作实际，测算2024年度其他执法工作日为585个工作日。

3.非执法工作日。非执法工作日包括参加机关值班、学习、培训、考核、会议、检查指导下级应急管理部门工作、参加党群活动、病假、事假、法定年休假、探亲假、婚（丧）假等工作预计所占用的工作日等。

参照前3个年度的统计平均数，结合机构改革后工作实际，测算2024年度非执法工作日为531个工作日。

4.监督检查工作日。监督检查工作日=总法定工作日（1506）-其他执法工作日（585）-非执法工作日（531）=390个工作日。

五、工作要求

（一）认真组织实施。落实年度监督检查计划是依法履行安全生产监管职责的重要举措，各相关科室要高度重视，认真研究本部门工作任务和人员安排，加强执法人员业务培训，采用联合联动执法、“许可+执法”、“专家+执法”等形式，高标准、高质量抓好年度监督检查计划的落实。

（二）加强分析研判。要坚持问题导向，强化风险意识，结合重点时段、气候特点、事故案例等情况，加强本行业领域风险动态研判，紧盯企业风险点、薄弱点，有针对性的开展监督检查工作。抓好典型案例网上公示，强化警示作用，督促企业举一反三

三自查自改。

（三）严格执法程序。坚持依法执法、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认真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做到执法程序规范、检查内容规范、执法行为规范。加快推进部建“互联网+执法”系统应用，实现执法全过程上线入网，落实闭环管理。按照规定时间和数量报送执法案例，确保报送率和合格率达到“双百”目标。

（四）强化执法质效。执法工作坚持以推动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消除事故隐患为根本目的，通过强有力地执法，以点带面，形成高压态势，促进相关行业领域牢固树立安全第一思想，确保安全健康发展。

（五）严明工作纪律。执法人员在监督检查过程中，要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自觉遵守各项工作纪律，守住廉洁底线，主动接受执纪监督。严格依法履行工作职责，严肃仪容仪表及执法风纪，坚决杜绝各类违法违规违纪行为，树立应急部门执法人员良好形象。

附件：1.2024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表

附件 1:

2024 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表

序号	企业名称	地址	行业领域	时间安排
一、重点检查单位				
安全风险等级较高的生产经营单位				
/	/	/	/	/
近三年发生过造成人员死亡生产安全事故的生产经营单位				
/	/	/	/	/
纳入安全生产失信行为联合惩戒对象的生产经营单位				
/	/	/	/	/
发现存在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的生产经营单位				
/	/	/	/	/
试生产或者复产的生产经营单位				
/	/	/	/	/
二、一般检查单位				
1	开封市沙家同意号食品有限公司	开封市龙亭区北郊乡铁牛一街 46 号附 2 号	工矿商贸 (轻工)	第一季度
2	河南省百年白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开封市龙亭区柳园口乡卜里寨中心街 39 号附 1 号	工矿商贸 (轻工)	第一季度
3	开封市欧庭食品有限公司	开封市龙亭区北郊乡铁牛一街 005 号	工矿商贸 (轻工)	第一季度
4	开封市顺兴食品加工有限公司	开封市柳园口乡牛庄村七队二组	工矿商贸 (轻工)	第一季度
5	河南帝鑫食品有限公司	开封市龙亭区私访院北街 180 号	工矿商贸 (轻工)	第一季度
6	开封市十全料调味品厂	开封市龙亭区北郊乡私访院开柳北街 110 号	工矿商贸 (轻工)	第一季度
7	大商集团开封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新玛特总店	开封市龙亭区西门大街 388 号 A 座	工矿商贸 (商贸)	第二季度
8	河南丹尼斯百货有限公司开封铁塔分公司	开封市东环城路 006 号	工矿商贸 (商贸)	第二季度
9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开封第十六加油站	开封市东京大道与黄河路交汇处	危化经营 (有储存)	第二季度
10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开封第六加油站	开封市北环城路	危化经营 (有储存)	第二季度

11	开封市公交石油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开封市龙亭北路 17 号	危化经营 (有储存)	第二季度
12	开封市北郊北环加油站	开封市龙亭区北郊乡北关街 461 号	危化经营 (有储存)	第二季度
13	开封市汴和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开封市北郊乡王口舌村	工矿商贸 (建材)	第三季度
14	开封威利流量仪表有限公司	开封市北郊乡王口舌村	工矿商贸 (机械)	第三季度
15	开封市中豫预应力设备公司	开封市北郊乡私访院村开柳路高速公路南侧 300 米处	工矿商贸 (机械)	第三季度
16	开封市三盛化工设备有限公司	开封市北郊乡私访院村开柳路高速公路北侧 300 米	工矿商贸 (机械)	第三季度
17	开封市金牛工业装备有限公司	开封市龙亭区北郊乡王口舌村	工矿商贸 (机械)	第三季度
18	开封中化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开封市北郊乡王口舌村复兴大道南	工矿商贸 (机械)	第三季度
19	开封市搏达粮油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开封市北郊乡王口舌村复兴大道南	工矿商贸 (机械)	第三季度
20	开封市进前电器仪表有限公司	开封市北郊乡王口舌村	工矿商贸 (机械)	第三季度
21	开封健悦服装有限公司	开封市龙亭区开柳路私访院后街 185 号	工矿商贸 (轻工)	第三季度
22	开封昌达制氧设备有限公司	开封市北郊乡王口舌村复兴大道南	工矿商贸 (机械)	第三季度
23	开封市长江电器设备厂	开封市龙亭区柳园口乡谢庄村	工矿商贸 (机械)	第三季度
24	开封市中瑞彩瓦有限公司	开封市龙亭区北郊乡私访院北街	工矿商贸 (建材)	第四季度
25	开封财和建材有限公司	开封市龙亭区柳园口乡王周庄村 218 号	工矿商贸 (建材)	第四季度
26	开封利尔化学有限公司	开封市中山路北段 85 号	危化经营 (无储存)	第四季度
27	河南冠哲石油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开封市龙亭区体育路 15 号北道门办事处 6 楼 607 室	危化经营 (无储存)	第四季度
28	河南盘方贸易有限公司	开封市龙亭区锦城盛世 3 号楼 1 单元 103 号	危化经营 (无储存)	第四季度
29	开封中新气体有限公司	开封市龙亭区复兴一街鼎宇鑫港小区 8 号楼 210 室	危化经营 (无储存)	第四季度
30	河南秋藏商贸有限公司	开封市龙亭区北郊乡王口舌村二街 6 号	危化经营 (无储存)	第四季度

开封市龙亭区人民政府

开封市龙亭区人民政府 关于开封市龙亭区应急管理局 2024 年度 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的批复

区应急局：

你局《关于开封市龙亭区应急管理局 2024 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的请示》(龙应急〔2024〕2 号)已收悉。经区政府研究，同意你局 2024 年安全生产执法计划，请按照计划要求认真抓好各项监督检查工作的推进落实，促进全区安全生产形势稳定。

特此批复。



开封市龙亭区应急管理局

开封市龙亭区应急管理局 关于印发《2024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 工作计划》的通知

各相关科室、执法大队：

《开封市龙亭区应急管理局2024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已经开封市龙亭区人民政府、局党委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开封市龙亭区应急管理局
2024年2月22日

开封市龙亭区应急管理局

2024 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

为依法履行安全生产监管职责，提高安全生产监管执法效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河南省安全生产条例》、《应急管理行政执法人员依法履职管理规定》（应急管理部令第9号）等规定，按照《安全生产年度监督检查计划编制办法》（安监总政法〔2017〕150号）要求，结合区安全生产工作实际，编制《开封市龙亭区应急管理局 2024 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全面落实省、市、区党委政府的工作要求，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树牢安全发展理念。依法查处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推动企业健全落实主体责任，减少一般事故、有效防范较大事故、杜绝重特大事故，以高质量监管执法推动企业依法安全生产，确保全区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

二、主要任务

（一）严格抓好年度执法检查。按照分级分类、属地监管要求，区应急管理局负责辖区内工矿商贸（冶金、机械、烟草、有色、轻工、商贸、建材、纺织）行业、危险化学品行业的执法检

查,对辖区内安全风险等级较高企业进行重点执法检查。对城乡、办应急管理执法工作进行指导。一般检查单位实施“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年度内实现对纳入计划的生产经营单位监督检查率100%,发现的安全生产违法行为依法查处率100%,对责令限期整改的安全生产隐患问题整改复查率达到100%。

(二)深入开展专项督导检查。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和市应急管理局工作部署,聚焦“两会”、春节、国庆节等重要时段,突出企业主体责任落实不力、主要负责人履职不到位、违规电气焊作业、双重预防机制不健全,以及重大事故隐患等重点事项,组织开展“一件事”督导检查,对企业开展全链条穿透式监管执法,依法查处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爲,推进“一案双罚”和行刑衔接,推动企业落实落细安全生产措施,提高安全生产管理水平。

(三)切实加强执法组织协调。落实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改革要求,强化区级统筹协调职能,着眼全区执法工作“一盘棋”,推动严格执法、明查暗访,加强区乡(办)二级联动、部门联合,聚焦重点地区、重点行业领域、重大事故隐患,依法惩治企业违法行为,涉嫌犯罪的,及时移送公安机关处理,有效克服执法检查“宽、松、软”。

(四)积极开展执法工作指导。落实固本强基要求,常态化开展执法指导工作,推动乡、办做好执法计划编制、执法队伍建设和执法规范化建设工作,培训执法检查人员、指导重大复杂案件办理、总结推广先进经验等,并针对执法力量薄弱的地区,采

取示范式执法，推动提升监管执法水平。

(五)不断改进执法检查方式。着眼提升执法质量，采取“评估式、诊断式、穿透式、回访式、巡查式”执法检查，推动企业落实主体责任，做到问题隐患真查真改见实效。评估式：全面评估被检查企业安全生产状况，督促企业举一反三梳理问题与不足，制定改进措施，补短板强弱项，从整体上提升安全生产水平；诊断式：对照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清单，对被检查企业进行精准“把脉会诊”，为企业答疑解惑，指导企业精准排查整治隐患，提升安全生产管理水平；穿透式：选取典型违法行为，利用现场监控等技术手段，对当事人从教育培训、安全职责、作业交办、安全交底等进行全过程回溯检查和通报问责；回访式：结合上级督导考核反馈和行政复查，深挖问题隐患产生根源，对检查过的企业进行“回头看”，查看问题隐患整改落实情况，对未按规定期限完成整改，且同一类问题重复出现的，严格依法作出处理，确保问题隐患整改闭环；巡查式：结合督导检查等活动，抽调执法骨干组成执法检查小分队，采取“四不两直”、明查暗访等形式，开展巡查式执法检查，对检查发现问题依法依规处理。

三、检查安排

开封市龙亭区应急管理局 2024 年度计划监督检查 30 家企业。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 9 家，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 21 家。

(一)重点监督检查。重点检查对象为“两重点一重大”危

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金属冶炼、涉爆粉尘等安全风险等级较高的生产经营单位；近三年发生过造成人员死亡生产安全事故、纳入安全生产失信行为联合惩戒对象、存在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以及试生产或者复工复产的生产经营单位等。

（二）“双随机”检查。一般生产经营单位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按照所属行业领域、生产经营规模、安全管理状况、安全风险等级等因素，建立健全“一单两库”。制定年度“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方案，随机抽取被检查对象和监督检查人员，检查后及时向社会公开检查结果。

（三）专项整治行动。按照省应急管理厅、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工作部署，结合全区安全工作实际，对重点时段、重点领域开展专项整治行动。区乡（办）村（社区）三级联动，采用联合执法等方式，依法查处企业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及时消除安全生产事故隐患。对安全生产条件较差，且属于重点生产经营单位的，在当年适当增加检查频次；属于一般生产经营单位的，必要时纳入重点生产经营单位管理。

四、行政执法人员情况和执法工作日测算

（一）行政执法人员情况

根据《中共龙亭区委办公室 龙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开封市龙亭区应急管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龙办〔2019〕35号）和《中共开封市龙亭区委机构编

制委员会 关于印发<开封市龙亭区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职能配置、内核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龙编〔2023〕20号）等文件内容，我局机关共有行政编制5名，实有3人，负有安全生产监管相关职责的事业单位1个，事业编制12名，实有9人。

目前，全局从事安全生产监管相关职责的执法人员6人（其中局领导2人，副队长1人），占在册安全生产监管执法人员的54%；非专门安全生产监管执法人员5名，实际纳入年度执法人员为0名，占在册人数的46%。

（二）执法工作日测算

经测算，总法定工作日1506个，其中全年监督检查工作日390个、其他执法工作日585个、非执法工作日531个。

1.总法定工作日。2024年全年366天，104个公休日，11个国家法定节假日。国家法定工作日=（全年天数-公休日-国家法定节假日）=366-104-11=251个工作日。

总法定工作日=国家法定工作日（251天）×执法人员数量（6人）=1506个工作日。

2.其他执法工作日。其他执法工作日包括开展安全生产综合监管；实施行政许可；组织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和处理；调查核实安全生产投诉举报；参加有关部门联合执法；办理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登记、备案；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办理行政

复议、行政应诉；完成上级安排的执法工作任务预计所占用的工作日等。

参照前3个年度的统计平均数，结合执法工作实际，测算2024年度其他执法工作日为585个工作日。

3.非执法工作日。非执法工作日包括参加机关值班、学习、培训、考核、会议、检查指导下级应急管理部门工作、参加党群活动、病假、事假、法定年休假、探亲假、婚（丧）假等工作预计所占用的工作日等。

参照前3个年度的统计平均数，结合机构改革后工作实际，测算2024年度非执法工作日为531个工作日。

4.监督检查工作日。监督检查工作日=总法定工作日（1506）-其他执法工作日（585）-非执法工作日（531）=390个工作日。

五、工作要求

（一）认真组织实施。落实年度监督检查计划是依法履行安全生产监管职责的重要举措，各相关科室要高度重视，认真研究本部门工作任务和人员安排，加强执法人员业务培训，采用联合联动执法、“许可+执法”、“专家+执法”等形式，高标准、高质量抓好年度监督检查计划的落实。

（二）加强分析研判。要坚持问题导向，强化风险意识，结合重点时段、气候特点、事故案例等情况，加强本行业领域风险动态研判，紧盯企业风险点、薄弱点，有针对性的开展监督检查工作。抓好典型案例网上公示，强化警示作用，督促企业举一反三

三自查自改。

（三）严格执法程序。坚持依法执法、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认真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做到执法程序规范、检查内容规范、执法行为规范。加快推进部建“互联网+执法”系统应用，实现执法全过程上线入网，落实闭环管理。按照规定时间和数量报送执法案例，确保报送率和合格率达到“双百”目标。

（四）强化执法质效。执法工作坚持以推动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消除事故隐患为根本目的，通过强有力地执法，以点带面，形成高压态势，促进相关行业领域牢固树立安全第一思想，确保安全健康发展。

（五）严明工作纪律。执法人员在监督检查过程中，要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自觉遵守各项工作纪律，守住廉洁底线，主动接受执纪监督。严格依法履行工作职责，严肃仪容仪表及执法风纪，坚决杜绝各类违法违规违纪行为，树立应急部门执法人员良好形象。

附件：1.2024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表

附件 1:

2024 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表

序号	企业名称	地址	行业领域	时间安排
一、重点检查单位				
安全风险等级较高的生产经营单位				
/	/	/	/	/
近三年发生过造成人员死亡生产安全事故的生产经营单位				
/	/	/	/	/
纳入安全生产失信行为联合惩戒对象的生产经营单位				
/	/	/	/	/
发现存在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的生产经营单位				
/	/	/	/	/
试生产或者复产的生产经营单位				
/	/	/	/	/
二、一般检查单位				
1	开封市沙家同意号食品有限公司	开封市龙亭区北郊乡铁牛一街 46 号附 2 号	工矿商贸 (轻工)	第一季度
2	河南省百年白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开封市龙亭区柳园口乡卜里寨中心街 39 号附 1 号	工矿商贸 (轻工)	第一季度
3	开封市欧庭食品有限公司	开封市龙亭区北郊乡铁牛一街 005 号	工矿商贸 (轻工)	第一季度
4	开封市顺兴食品加工有限公司	开封市柳园口乡牛庄村七队二组	工矿商贸 (轻工)	第一季度
5	河南帝鑫食品有限公司	开封市龙亭区私访院北街 180 号	工矿商贸 (轻工)	第一季度
6	开封市十全料调味品厂	开封市龙亭区北郊乡私访院开柳北街 110 号	工矿商贸 (轻工)	第一季度
7	大商集团开封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新玛特总店	开封市龙亭区西门大街 388 号 A 座	工矿商贸 (商贸)	第二季度
8	河南丹尼斯百货有限公司开封铁塔分公司	开封市东环城路 006 号	工矿商贸 (商贸)	第二季度
9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开封第十六加油站	开封市东京大道与黄河路交汇处	危化经营 (有储存)	第二季度
10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开封第六加油站	开封市北环城路	危化经营 (有储存)	第二季度

11	开封市公交石油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开封市龙亭北路 17 号	危化经营 (有储存)	第二季度
12	开封市北郊北环加油站	开封市龙亭区北郊乡北关街 461 号	危化经营 (有储存)	第二季度
13	开封市汴和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开封市北郊乡王口舌村	工矿商贸 (建材)	第三季度
14	开封威利流量仪表有限公司	开封市北郊乡王口舌村	工矿商贸 (机械)	第三季度
15	开封市中豫预应力设备公司	开封市北郊乡私访院村开柳路高速公路南侧 300 米处	工矿商贸 (机械)	第三季度
16	开封市三盛化工设备有限公司	开封市北郊乡私访院村开柳路高速公路北侧 300 米	工矿商贸 (机械)	第三季度
17	开封市金牛工业装备有限公司	开封市龙亭区北郊乡王口舌村	工矿商贸 (机械)	第三季度
18	开封中化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开封市北郊乡王口舌村复兴大道南	工矿商贸 (机械)	第三季度
19	开封市搏达粮油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开封市北郊乡王口舌村复兴大道南	工矿商贸 (机械)	第三季度
20	开封市进前电器仪表有限公司	开封市北郊乡王口舌村	工矿商贸 (机械)	第三季度
21	开封健悦服装有限公司	开封市龙亭区开柳路私访院后街 185 号	工矿商贸 (轻工)	第三季度
22	开封昌达制氧设备有限公司	开封市北郊乡王口舌村复兴大道南	工矿商贸 (机械)	第三季度
23	开封市长江电器设备厂	开封市龙亭区柳园口乡谢庄村	工矿商贸 (机械)	第三季度
24	开封市中瑞彩瓦有限公司	开封市龙亭区北郊乡私访院北街	工矿商贸 (建材)	第四季度
25	开封财和建材有限公司	开封市龙亭区柳园口乡王周庄村 218 号	工矿商贸 (建材)	第四季度
26	开封利尔化学有限公司	开封市中山路北段 85 号	危化经营 (无储存)	第四季度
27	河南冠哲石油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开封市龙亭区体育路 15 号北道门办事处 6 楼 607 室	危化经营 (无储存)	第四季度
28	河南盘方贸易有限公司	开封市龙亭区锦城盛世 3 号楼 1 单元 103 号	危化经营 (无储存)	第四季度
29	开封中新气体有限公司	开封市龙亭区复兴一街鼎宇鑫港小区 8 号楼 210 室	危化经营 (无储存)	第四季度
30	河南秋藏商贸有限公司	开封市龙亭区北郊乡王口舌村二街 6 号	危化经营 (无储存)	第四季度